

#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晋市政办函〔2025〕1号

##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认定山西铁峰化工有限公司为晋城市 第一批化工重点监控点的通知

阳城县人民政府，市直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山西省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办法》和《晋城市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实施细则》有关规定，经市直相关部门联合审查和现场核验，山西铁峰化工有限公司符合我市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条件，同意将其认定为晋城市第一批化工重点监控点，现予以公布。请阳城县人民政府及市直相关部门加强监督管理，推动企业严格履行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切实提高企业质量效益、本质安全和绿色发展水平。

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月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